



2022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208042

单位名称：南宫市郝家屯中心学校

二〇二三年十月

2022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南宫市郝家屯中心学校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根据《教育部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郝家屯中心学校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郝家屯中心学校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制度建设。

（二）承担所属学校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工作。

（三）指导下属学校意识形态和党的宣传教育工作，指导和督促党的统一战线方针政策在各级各类学校的贯彻落实。

（四）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所属单位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干部选任和日常教育管理工作。

（五）负责下属学校学生和教师的思想政治工作，指导下属学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指导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和中小学德育课程教育教学。

（六）统筹管理单位人才工作。

（七）负责单位及下属学校安全稳定和校园及周边综合治理工作。

（八）拟订单位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政策和规划并组织实施。

（九）负责本单位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各级各类学校的设置标准，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发布，会同有关部门审核学校设置、更名、撤销与调整。

（十）负责基础教育管理工作，指导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负责义务教育的协调指导，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指导幼儿教育。研究制定基础教育教学政策，组织编写、审定基础教育阶段的地方教材，推进素质教育。

（十一）统筹指导少数民族教育工作，协调对少数民族和少数民族学校的教育援助。

（十二）指导下属学校的德育、体育、卫生与艺术和劳动教育及国防教育工作，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安全监督管理和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

（十三）负责教师工作。贯彻落实各级各类教师资格标准，

指导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资格认定实施工作，按照省教育厅、邢台市教育局要求，组织实施各级各类教师资格证制度。负责单位教师教育工作，负责单位教学成果奖评审奖励工作。规划、指导教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教育系统职称评聘、表彰奖励等工作。

（十四）负责本单位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和内部审计，参与拟订教育经费筹措、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等政策，负责统计本单位教育经费投入情况。

（十五）负责本单位教育督导工作，拟订教育督导的规章制度和标准，组织实施对下属各类学校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组织开展各级各类教育的督导评估、检查验收、质量监测等工作，加强督学责任区建设，强化督导工作的督促检查和指导功能，承担教育局督导室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六）指导本单位老年教育工作。

（十七）承办教育局、乡委乡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2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南宫市郝家屯中心学校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南宫市郝家屯中心学校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88.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488.44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6.9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2.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1.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88.74	本年支出合计	58	588.7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88.74	总计	62	588.7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 南宫市郝家屯中心学校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88.74	588.74					
205	教育支出	488.44	488.44					
20502	普通教育	488.44	488.44					
2050201	学前教育	18.76	18.76					
2050202	小学教育	455.30	455.3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4.38	14.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93	46.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93	46.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72	35.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21	11.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31	22.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31	22.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31	22.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6	31.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06	31.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06	31.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 南宫市郝家屯中心学校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88.74	474.51	114.23			
205	教育支出	488.44	374.21	114.23			
20502	普通教育	488.44	374.21	114.23			
2050201	学前教育	18.76	0.00	18.76			
2050202	小学教育	455.30	374.21	81.1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4.38	0.00	14.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93	46.9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93	46.9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72	35.7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21	11.2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31	22.3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31	22.3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31	22.3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6	31.0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06	31.0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06	31.0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南宫市郝家屯中心学校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 营预 算财 政拨 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88.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488.44	488.4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6.93	46.9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2.31	22.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1.06	31.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88.74	本年支出合计	59	588.74	588.7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88.74	总计	64	588.74	588.7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 南宮市郝家屯中心学校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88.74	474.51	114.23
205	教育支出	488.44	374.21	114.23
20502	普通教育	488.44	374.21	114.23
2050201	学前教育	18.76	0.00	18.76
2050202	小学教育	455.30	374.21	81.1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4.38	0.00	14.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93	46.9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93	46.9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72	35.7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21	11.2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31	22.3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31	22.3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31	22.3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6	31.0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06	31.0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06	31.0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南宫市郝家屯中心学校

公开 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6.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96.71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7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0.5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4.10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72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21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3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5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6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0.00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9.5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6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69.39	公用经费合计					5.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南宫市郝家屯中心学校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收支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 南宫市郝家屯中心学校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 南宫市郝家屯中心学校

公开 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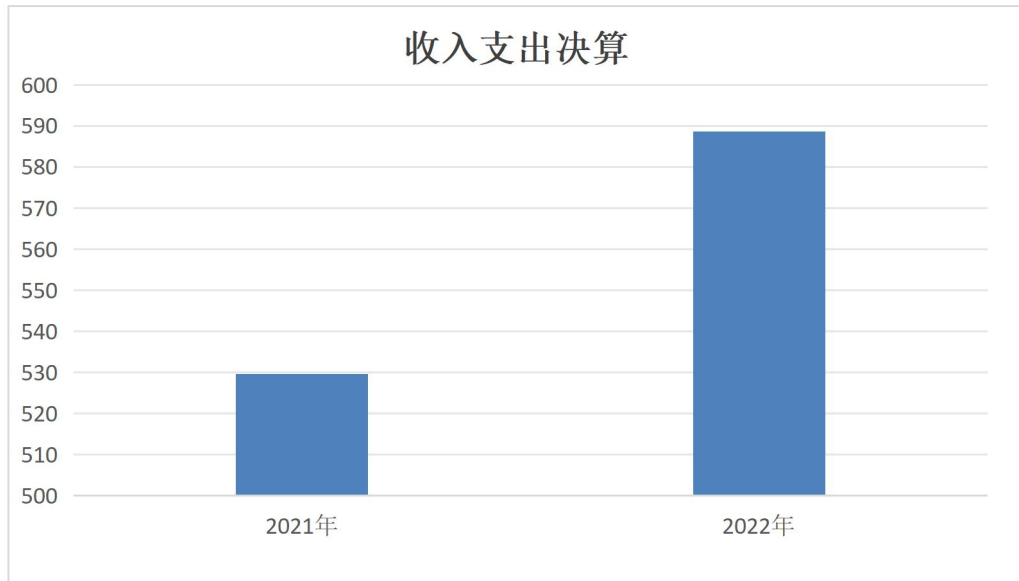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588.74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59.05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人员增多基本支出增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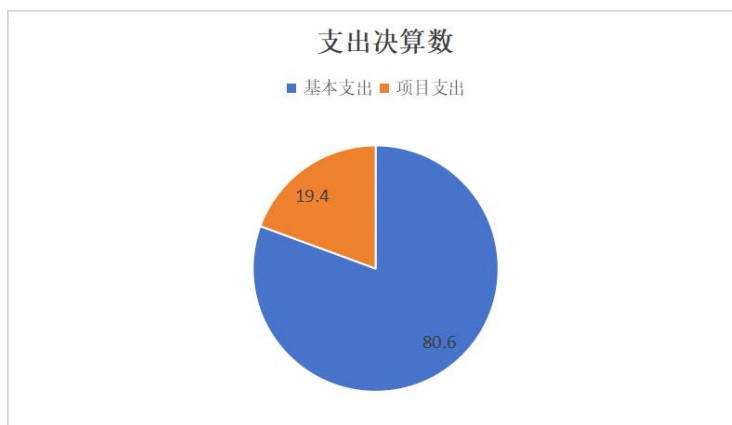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588.7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88.74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588.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4.51 万元，占 80.60%；项目支出 114.23 万元，占 19.4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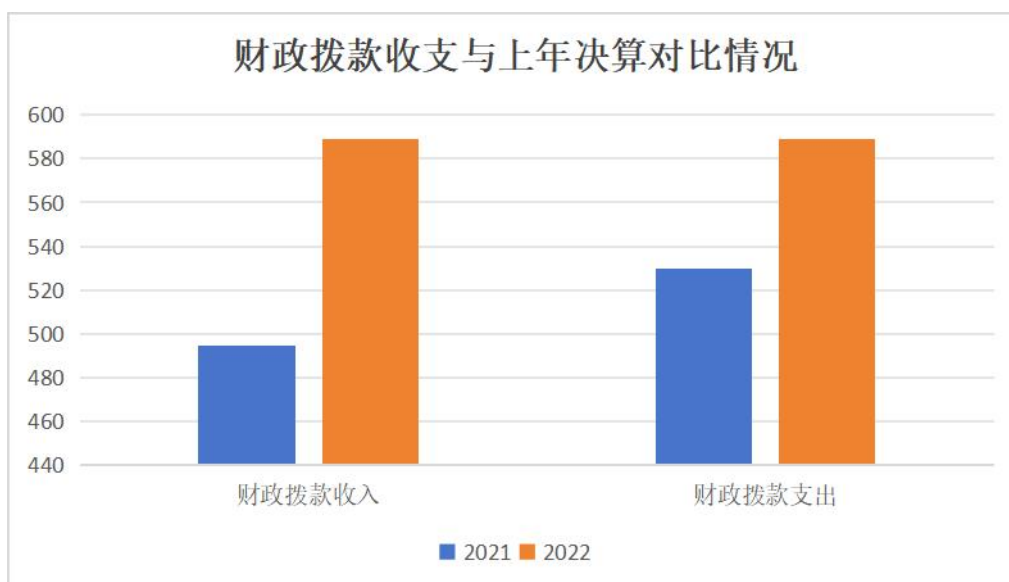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1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2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588.74万元，比2021年度增加494.40万元，主要是南官市郝家屯中心学校新录取6名老师；本年支出588.74万元，增加59.05万元，主要是南官市郝家屯中心学校新录取6名老师。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588.74万元，比上年增加494.40万元；主要是南官市郝家屯中心学校新录取6名老师；本年支出588.74万元，比上年增加59.05万元，主要是南官市郝家屯中心学校新录取6名老师。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与上年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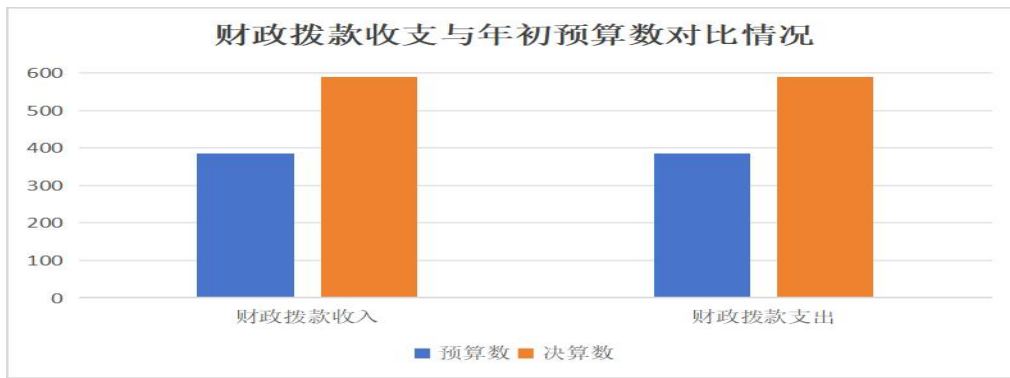
本单位2022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588.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3.18%，比年初预算增加204.3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教师工资和公用经费有所增加；本年支出588.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3.18%，比年初预算增加204.3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教师工资和公用经费有所增加，学前资助；义教资助等项目的增加。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153.18%，比年初预算增加204.39万元，主要是教师工资和公用经费有所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153.18%，比年初预算增加204.39万元，主要是主要是是教师工资和公用经费有所增加，学前资助；义教资助等项目进行了调整并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1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与年初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1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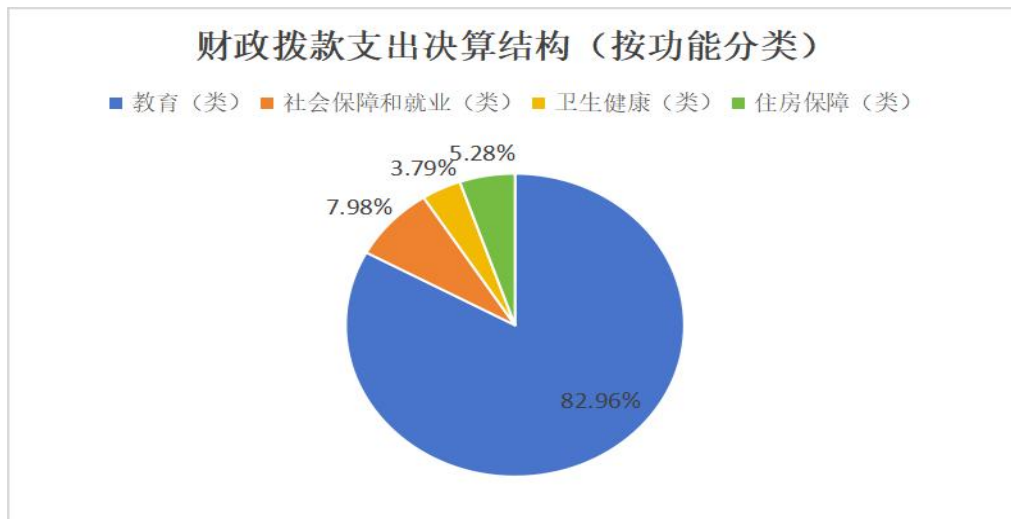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1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与年初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1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88.7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教育(类)支出 488.44 万元，占 82.96%，主要用于学校办 公、人员工资、工程项目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6.93 万元，占 7.98%；卫生健康(类)支出 22.31 万元，占 3.79%；住房保障(类)支出 31.06 万元，占 5.28%。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74.5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74.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5.12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福利费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与2021年度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2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与2021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2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 本单位2022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与2021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本单位2022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0。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与2021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22 本单位2021年度公务接待共0批次、0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与2021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共18个，共涉及资金114.2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项目涉及公用经费、学生资助、营养餐等，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年度预算项目立项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清晰；表述准确；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较健全，业务监控有效性较好；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并建立了相应的财务审核及监控措施和手段，内部控制严格有效；项目任务完成质量较好；具有时效性；项目绩效成果很好，社会效益显著。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用经费、民办代课教师教龄生活补贴、学生资助、营养餐等项目全部进行自评。

（1）公用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公用经费全年预算数为54.6045万元，执行数为54.6045万元，结余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及时足额拨付资金到位，满足了学校正常教育教学工作需求；二是资金支出科学合理，提高了资金使用的有效性，确保了学校正常运转，本年度绩效自评为100分。

工作活动(项目)负责人	裴红胜	联系电话	0319-5060166		
财务负责人	范庆一	联系电话	0319-5060166		
单位地址	南宫市薛吴村项郝家屯村				
工作活动(项目)起止时间	计划开始: 2022年1月	计划完成:	2022年12月		
	实际开始: 2022年1月	实际完成:	2022年12月		
一、项目资金情况					
	以前年度资金 (万元)	本年度资金(评价项目的资金使用年度)			
		预算安排 (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 (到达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金额 (项目单位支出)	结余金额(万元)
合计		54.6045	54.6045	54.6045	0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财政资金		48.52	48.52	48.52	0
市财政资金					0
其他财政资金		6.0845	6.0845	6.0845	0
二、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绩效目标					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及未完成的原因
绩效目标	总目标	通过对该项目各个阶段验收把关,对项目支出进度进行监督、督导,保证项目的支出进度和完成的质量,完成预期目标。通过改善办学环境,提高学校办学水平,保证学校教育教学秩序正常进行。			完成
	年度目标	进一步完善财务资金管理制度,使资金使用各单位在资金使用过程中管理效率最大化。建立项目经费管理制度,实行按额度确定用款计划,从制度上保证项目资金落实安全使用。			完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度健全率(%)制度建设完成数与计划数之比。进一步完善财务资金管理制度,使资金使用各单位在资金使用过程中管理效率最大化。建立项目经费管理制度,实行按额度确定用款计划,从制度上保证项目资金落实安全使用。		完成
		质量指标	小学生升学率(%)小学毕业生与在校生比率		完成
		成本指标	54.6045万元		完成
		时效指标	目标完成率(%)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项目总体的比率。通过对该项目各个阶段验收把关,对项目支出进度进行监督、督导,保证项目的支出进度和完成的质量,完成预期目标。		完成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率(%)项目资金支出金额与总金额的比率。对资金使用实施跟踪管理,做到专款专用,防止资金被挪用,逐层落实,严格把关,保证资金投入产出最大化,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经费的拨付,保证了学校的稳定,也保证了社会的稳定。	完成
	环境效益指标	有效的改善了师生的生活学习环境。	完成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本资金的运用,学校得以运转,校舍得以维修,学生连续不断的入学毕业,得以良性循环。	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工作活动”设置(15)	工作活动相关性	政策相关性	3	工作活动是否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	工作活动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得3分。	3
		单位职责相关性	3	工作活动是否与单位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工作活动与单位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得3分。	3
		预算项目相关性	3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得1分;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得2分。	3
	绩效目标、指标科学性	绩效目标设立科学性	3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单位职责目标、单位年度工作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	工作活动有明确的绩效目标,得1分;绩效目标与单位职责目标、单位年度工作目标一致,得1分;绩效目标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得1分。	3
		绩效指标设立科学性	3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指标,指标设置是否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是否细化量化,是否可衡量。	绩效指标设置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得2分;细化量化,可衡量,得1分。	3
	“工作活动”管理(25)	财务管理规范性	资金拨付情况	4	实际拨付资金占预算安排资金的比例。	资金没有足额到位,资金到位率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10%,到位率小于等于90%得0分
资金支出进度			4	资金是否按照规定(计划)的时间进度要求拨付或下达	支出进度每落后一个时间节点要求,扣分值的25%,扣完为止。	4
资金使用规范性			7	资金拨付手续是否完整,是否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方法规定。	资金拨付手续完整,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得3分;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方法规定的,得4分。	7

	工作活动实施保障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单位制定的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是否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能否保障工作活动顺利实施。	单位制定了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得3分；各项方案和制度措施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得3分。	6
		过程控制有效性	4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是否得到有效落实，是否有风险应对措施。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得到有效落实，得2分，有风险应对措施，得2分。	4
“工作活动”产出（25）	工作活动产出数量完成率	产出一数量完成率	7	反映工作活动设定目标的完成程度，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各项产出逐一评价，逐一确定分值。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数量完成率的分值。完成率为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完成率为90%至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90%；完成率为80%至9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80%；完成率为70%至8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60%；完成率低于70%的，不得分。	7
		产出二数量完成率				
					
	工作活动产出质量达标率	产出一质量达标率	7	反映工作活动的产出是否达到预期质量标准。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质量达标率的分值。达标率为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达标率为90%至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90%；达标率为80%至9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80%；达标率为70%至8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60%；达标率低于70%的，不得分。	7
		产出二质量达标率				
					
工作活动产出完成及时性	工作活动产出完成及时性	6	反映工作活动产出目标实现的及时程度。	规定时间内完成的，得满分，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情况和有关规定酌情扣分。	6	
项目完成率	项目完成率	5	已完成的预算项目个数与即定预算项目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该工作活动下的预算项目完成情况。	预算项目全部完成的得满分，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5	
“工作活动”效果（35）	经济效益	根据具体工作活动细化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社会效益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社会发展和社会稳定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生态效益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自然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受益群体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8	通过发放问卷进行社会调查，评价受益群体及相关群体对该项工作活动的认可程度。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8
合计			100			100

(2) 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预算数为 7.904 万元，执行数为 7.904 万元，圆满完成既定目标。此项目实施后，妥善解决解决我市原民办、代课教师养老问题，积极改善民生、推进和谐河北建设。确保农村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助发放，对维护维护社会稳定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本年度绩效自评为 100 分。

工作活动(项目)负责人	裴红胜	联系电话	0319-5060166		
财务负责人	范庆一	联系电话	0319-5060166		
单位地址	南宫市薛吴村项郝家屯村				
工作活动(项目)起止时间	计划开始：2022 年 01 月	计划完成：2022 年 12 月			
	实际开始：2022 年 01 月	实际完成：2022 年 12 月			
一、项目资金情况					
	以前年度资金(万元)	本年度资金(评价项目的资金使用年度)			
		预算安排(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到达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金额(项目单位支出)	结余金额(万元)
合计		7.9040	7.9040	7.9040	0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财政资金		4.6464	4.6464	4.6464	0
市财政资金					0
其他财政资金		3.2576	3.2576	3.2576	0
二、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绩效目标				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及未完成的原因	
绩效目标	总目标	贯彻落教育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中央编办《关于妥善处理中小学代课教师问题的指导意见》(教人[2011]8 号)，切实关注改善民生，推进和谐社会建设。		完成	
	年度目标	根据冀政办函[2012]37 号文件精神，此次发放教龄补助所需资金，直管县与省按 5:5 的比例分担，足额落实本级应承担的资金，确保农村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助发放。		完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共计发放 54 人	完成	
		质量指标	发放率 100%	完成	
		成本指标	7.904 万元	完成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完成	完成	

效果 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资金的到位，有力的改善了原民办代课教师的生活问题。	完成
	社会效益指 标	1、妥善解决解决我市原民办、代课教师养老问题。 2、积极改善民生、推进和谐河北建设。	完成
	生态效益指 标	本资金不影响生态，不会出现生态问题。	完成
	可持续发展 效益指标	本资金的运用，原民办代课教师的生活得到了保障，社会得到了稳定。	完成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分 值	指标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工作 活动” 设置 (15)	工作 活动 相关 性	政策相关 性	3	工作活动是否符合各级 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 划，宏观政策、行业政 策一致。	工作活动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 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 业政策一致，得3分。	3
		单位职责 相关性	3	工作活动是否与单位职 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 相关。	工作活动与单位职责、工作规 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得3分。	3
		预算项目 相关性	3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 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 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 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 是否合理。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 合理，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 得1分；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 安排合理，得2分。	3
	绩效 目 标、 指 标 科 学 性	绩效目标 设立科学 性	3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 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 与单位职责目标、单位年 度工作目标一致，是否能 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 效果。	工作活动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得1分；绩效目标与单位职责 目标、单位年度工作目标一致， 得1分；绩效目标能体现工作 活动的产出和效果，得1分。	3
		绩效指标 设立科学 性	3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 绩效指标，指标设置是否 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 成情况，是否细化量化， 是否可衡量。	绩效指标设置能准确反映活动 目标完成情况，得2分；细化 量化，可衡量，得1分。	3
	“工作 活动” 管理 (25)	财务 管理 规范 性	资金拨付 情况	4	实际拨付资金占预算安 排资金的比例。	资金没有足额到位，资金到 位率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 分值的10%，到位率小于 等于90%得0分
资金支出 进度			4	资金是否按照规定（计 划）的时间进度要求拨 付或下达	支出进度每落后一个时间 节点要求，扣分值的25%， 扣完为止。	4
资金使用 规范性			7	资金拨付手续是否完整， 是否符合预算和国库管 理有关规定；资金使用是 否符合《预算法》等法律、 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 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资金拨付手续完整，符合预 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得 3分；资金使用符合《预算 法》等法律、法规、财务 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 规定的，得4分。	7
工作 活动 实施 保障		管理制度 健全性	6	单位制定的实施方案、 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 务制度）是否明确、清 晰、具有可操作性，能否 保障工作活动顺利实施。	单位制定了实施方案、管理 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 度），得3分；各项方案和 制度措施明确、清晰、具 有可操作性，得3分。	6
	过程控制 有效性	4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 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 是否得到有效落实，是 否有风险应对措施。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 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得到 有效落实，得2分，有风 险应对措施，得2分。	4	

“工作活动”产出 (25)	工作活动产出数量完成率	产出一数量完成率	7	反映工作活动设定目标的完成程度，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各项产出逐一评价，逐一确定分值。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数量完成率的分值。完成率为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完成率为90%至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90%；完成率为80%至9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80%；完成率为70%至8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60%；完成率低于70%的，不得分。	7
		产出二数量完成率				
					
	工作活动产出质量达标率	产出一质量达标率	7	反映工作活动的产出是否达到预期质量标准。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质量达标率的分值。达标率为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达标率为90%至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90%；达标率为80%至9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80%；达标率为70%至8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60%；达标率低于70%的，不得分。	7
		产出二质量达标率				
.....						
工作活动产出完成及时性	工作活动产出完成及时性	6	反映工作活动产出目标实现的及时程度。	规定时间内完成的，得满分，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和有关规定酌情扣分。	6	
项目完成率	项目完成率	5	已完成的预算项目个数与即定预算项目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该工作活动下的预算项目完成情况。	预算项目全部完成的得满分，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酌情扣分。	5	
“工作活动”效果 (35)	经济效益	根据具体工作活动细化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社会效益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社会发展和社会稳定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生态效益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自然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受益群体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8	通过发放问卷进行社会调查，评价受益群体及相关群体对该项工作活动的认可程度。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8
合计			100			100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2年度无财政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单位2022年度机关运行费支出0万元，与2021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费。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比上年增加0辆，主要是我单位没有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比上年增加0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比上年增加0套，主要是我单位无此类大型通用设备。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税)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